

## 熊猫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转让广州市熊猫烟花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概述：公司拟向黄刚转让广州市熊猫烟花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一、交易概述

##### （一）交易背景

熊猫金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黄刚签署协议，向其转让广州市熊猫烟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熊猫”）100%的股权。本公司与黄刚不存在关联关系，故本次股权转让不构成关联交易。

#####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6年5月1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转让广州市熊猫烟花有限公司100%股权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黄刚，男，1975年出生，广东省广州市人。

####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介绍

1、交易标的：广州市熊猫烟花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骏成路10号办公楼104号

法定代表人：韩立新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5年6月23日

经营范围：商务服务业。

2、股权结构：广州市熊猫烟花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3、财务状况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广州熊猫经审计总资产为13,869,473.24元，净资产为11,899,041.91元，未分配利润-8,511,079.97元，201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663,945.91元，净利润-2,035,177.33元。

4、担保、委托理财等情况说明

公司未对广州熊猫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情况**

甲方：熊猫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黄刚

##### **（一）转让标的及转让价格**

本次转让标的为广州熊猫100%股权，转让价格为壹仟贰佰万元整（¥1200万元）。

##### **（二）股权转让款的支付**

1、本协议生效后30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协议股权转让款伍佰万元（¥500万元）。

2、2016年12月31日之前，乙方向甲方支付剩余的协议股权转让款柒佰万元（¥700万元）。

##### **（三）股权过户**

甲、乙双方同意，乙方支付完毕第一笔股权转让款（500万元）后15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共同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申请办理协议股权过户至乙方名下的手续。

##### **（四）协议的生效**

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时成立，自甲方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 **五、本次转让的目的及影响**

近年来，受国内宏观政策的影响，全国各大小城市的燃放业务骤减，全国几乎都没有大型商业焰火燃放，春节元宵等传统佳节业务惨淡。整个焰火燃放行业

经历着一个极其困难的时期，国内传统燃放市场业务也是举步维艰。面对严峻的发展形势，为了适应外环境的变化，根据公司战略部署，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目标，推动企业转型升级，适应产业结构调整发展的要求，公司决定转让广州熊猫股权。

本次股权转让将加快公司转型升级及产业结构调整，有利于进一步分散经营风险，提升公司业绩，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熊猫金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四日